

000000126

中国人民银行征信中心

动产担保登记证明-初始登记

登记证明编号: 1185 2655 0014 1655 5224

登记时间: 2021-06-29 09:45:41

以下内容为填表人填写, 填表人对所填内容的真实性、完整性、合法性承担全部责任。

填表人/基本信息			
填表人名称	辽宁大石桥隆丰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填表人住所	辽宁省营口市辽宁省营口市大石桥市青龙山大街99号		
交易业务类型	生产设备、原材料、半成品、产品抵押		
登记期限	12个月	登记到期日	2022-06-28
填表人归档号			
抵押人信息			
名称	大石桥金鼎轻烧镁制品有限公司	类型	企业
组织机构代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210882759104331F	工商注册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210882759104331F
全球法人机构识别编码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赵万源		
住所	辽宁省营口市大石桥南楼经济开发区		
抵押权人信息			
名称	辽宁大石桥隆丰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类型	金融机构
金融机构编码	S0001H 321080001	工商注册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2108006768822935
全球法人机构识别编码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孙德涛		
住所	辽宁省营口市辽宁省营口市大石桥市青龙山大街99号		
抵押财产信息			
主合同号码	820001210610324		
主合同币种	人民币	主合同金额	23,000,000.00元
债务履行期限	2021-06-29至2022-05-25		
抵押合同号码	1000077701		
抵押合同币种	人民币	抵押财产价值	38,400,000.00元
抵押财产描述	抵押物为80000吨菱镁石, 状况良好, 存放在辽宁金鼎镁矿集团有限公司华子峪镁矿采矿场。		
抵押财产附件			

—<完>—

000000127

000000128

说 明

1.登记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优化营商环境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722号)、《国务院关于实施动产和权利担保统一登记的决定》(国发〔2020〕18号)、《应收账款质押登记办法》(中国人民银行令〔2019〕第4号)。

2.登记规范:中国人民银行征信中心《动产融资统一登记公示系统操作规则》。

3.登记当事人:登记一般由担保权人办理,担保权人也可以委托他人办理登记。

4.登记注意事项:登记当事人应如实填写登记信息,登记内容的真实性、完整性、合法性由登记当事人负责。任何使用动产融资统一登记公示系统进行虚假登记的单位和个人将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5.登记证明验证:本登记证明编号唯一,如需验证本登记证明文件真伪,可通过动产融资统一登记公示系统的证明验证功能,按照证明编号进行验证。

6.欢迎访问登记系统网站(<https://www.zhongdengwang.org.cn>)或拨打客服电话400-810-8866了解详情。

中国人民银行征信中心

动产担保登记证明-展期登记

登记证明编号: 1185 2655 0021 8327 0548

登记时间: 2022-06-27 08:42:38

以下内容为填表人填写, 填表人对所填内容的真实性、完整性、合法性承担全部责任。

填表人/基本信息			
填表人名称	辽宁大石桥隆丰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填表人住所	辽宁省营口市辽宁省营口市大石桥市青龙山大街99号		
交易业务类型	生产设备、原材料、半成品、产品抵押		
登记期限	24个月	登记到期日	2023-06-28
初始登记编号	1185 2655 0014 1655 5224		
授权人			
填表人归档号			
抵押人信息			
名称	大石桥金鼎轻烧镁制品有限公司	类型	企业
组织机构代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210882759104331F	工商注册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210882759104331F
全球法人识别编码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赵万源		
住所	辽宁省营口市大石桥南楼经济开发区		
抵押权人信息			
名称	辽宁大石桥隆丰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类型	金融机构
金融机构编码	S0001H 321080001	工商注册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2108006768822935
全球法人识别编码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孙德涛		
住所	辽宁省营口市辽宁省营口市大石桥市青龙山大街99号		
抵押财产信息			
主合同号码	820001210610324		
主合同币种	人民币	主合同金额	23,000,000.00元
债务履行期限	2021-06-29至2022-05-25		
抵押合同号码	1000077701		
抵押合同币种	人民币	抵押财产价值	38,400,000.00元
抵押财产描述	抵押物为80000吨菱镁石, 状况良好, 存放在辽宁金鼎镁矿集团有限公司华子峪镁矿采矿场。		

—〈完〉—

说 明

1.登记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优化营商环境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722号)、《国务院关于实施动产和权利担保统一登记的决定》(国发〔2020〕18号)、《动产和权利担保统一登记办法》(中国人民银行令〔2021〕第7号)。

2.登记规范:中国人民银行征信中心《动产融资统一登记公示系统操作规则》。

3.登记当事人:登记一般由担保权人办理,担保权人也可以委托他人办理登记。

4.登记注意事项:登记当事人应如实填写登记信息,登记内容的真实性、完整性、合法性由登记当事人负责。任何使用动产融资统一登记公示系统进行虚假登记的单位和个人将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5.登记证明验证:本登记证明编号唯一,如需验证本登记证明文件真伪,可通过动产融资统一登记公示系统的证明验证功能,按照证明编号进行验证。

6.欢迎访问登记系统网站(<https://www.zhongdengwang.org.cn>)或拨打客服电话400-810-8866了解详情。